

证券代码：688188 证券简称：柏楚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1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唐晔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以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99名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36,137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18名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17,752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117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无董事，全体董事无须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情况如下：对于首次授予部分，其中 6 名激励对象的考核评级为 A，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100%，该 6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3,974 股，不能归属的 11,290 股作废失效；29 名激励对象的考核评级为 B+，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90%，该 29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85,484 股，不能归属的 87,700 股作废失效；58 名激励对象的考核评级为 B，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70%，该 58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63,688 股，不能归属的 315,608 股作废失效；5 名激励对象的考核评级为 C，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30%，该 5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2,991 股，不能归属的 67,169 股作废失效；1 名激励对象的考核评级为 D，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0%，该 1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0 股，不能归属的 13,328 股作废失效。。本次不能归属且作废失效的股票共计 495,095 股。

对于预留授予部分，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共 19 名，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共 18 名，其中 6 名激励对象的考核评级为 B+，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90%，该 6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8,684 股，不

能归属的 11,884 股作废失效；12 名激励对象的考核评级为 B，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70%，该 12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9,068 股，不能归属的 53,820 股作废失效。本次不符合归属条件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 1 名，该激励对象截至本公告日已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不符合归属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总计 20,580 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应由公司作废。本次不能归属且作废失效的股票共计 86,284 股。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作废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因考核及离职原因不能完全归属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581,379 股。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205,993,742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2.1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44,946,482.7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转增 82,397,497 股。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288,729,927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66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92,294,131.38 元。

我们认为，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特此公告。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